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ebX Holding Group Limited
全球數字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前稱為China Sci-Tech Industrial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
中國科創產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9)

(1) 董事辭任；
(2)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及
(3) 董事會委員會組成變動

董事辭任

董事會宣佈，(1)王大明先生已辭任執行董事，自二零二六年七月十七日起生效；(2) YAN Jia女士已辭任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六年七月十七日起生效；及(3)陳銘先生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六年七月十七日起生效。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龐朝恩女士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六年七月十七日起生效。

董事會委員會組成變動

董事會宣佈，自二零二六年七月十七日起，非執行董事張愛萍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龐朝恩女士已分別獲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

董事辭任

全球數字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各為一名「**董事**」)會(「**董事會**」)宣佈,王大明先生(「**王先生**」)已辭任執行董事,自二零二六年七月十七日起生效,原因為彼之其他業務工作。王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且概無其他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提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宣佈,YAN Jia女士(「**YAN女士**」)已辭任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六年七月十七日起生效,原因為彼之其他業務工作。YAN女士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且概無其他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提請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宣佈,陳銘先生(「**陳先生**」)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六年七月十七日起生效,原因為彼之其他業務工作。陳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且概無其他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提請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王先生、YAN女士及陳先生於其任期內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致以衷心感謝。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龐朝恩女士(「**龐女士**」)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六年七月十七日起生效。

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條,龐女士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龐女士,48歲,在資本市場及投資銀行擁有逾20年經驗,在香港上市公司企業融資交易領域擁有豐富履歷。彼曾擔任中信建投(國際)融資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兼股權資本市場部聯席主管,以及農銀國際證券有限公司股權資本市場部主管。目前,彼於一家持牌法團擔任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負責人員。自二零二六年三月一日起,彼亦擔任澳門勵駿創建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01680)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龐女士為美國及香港註冊會計師。彼為美國華盛頓州會計師委員會會員、美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龐女士獲得紐西蘭奧克蘭大學商學學士學位(主修會計與金融),並獲得美國愛荷華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龐女士已與本公司訂立一份委任書。彼於本公司之董事職位任期為固定一年,自二零二六年七月十七日起生效。龐女士之董事職位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公司細則**」)、百慕達公司法及上市規則條文輪值告退、罷免、離任或終止該職位。龐女士將任職至下一屆股東周年大會為止,並將於該股東周年大會上退任,惟將符合資格根據公司細則膺選連任。龐女士有權享有董事袍金,固定年薪為120,000港元,乃參考彼於本公司之職務及職責、本公司業務表現、盈利能力及當前市況而釐定,該袍金將以每月10,000港元分12期支付(不足一個月者按比例計算),並須經董事會薪酬委員會檢討。除董事袍金外,彼將不享有本公司僱員可享有之福利或其他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龐女士確認,彼(i)於緊接本公告日期前過往三年內並無於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公眾公司中擔任任何董事職位;(ii)並無於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亦無擁有任何其他重要委任或專業資格;(i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及(iv)並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

龐女士已確認(i)彼與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述的各項因素有關的獨立性;(ii)彼過去或現時於本集團的業務中並無任何財務或其他權益,亦與本公司的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連;及(iii)並無其他可能會影響彼於委任時的獨立性的因素。

於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龐女士委任之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且概無有關彼獲委任之其他事項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龐女士加入董事會。

董事會委員會組成變動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自二零二六年七月十七日起，非執行董事張愛萍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龐朝恩女士已分別獲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

承董事會命
全球數字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莊濟勇

香港，二零二六年七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孫博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莊濟勇先生（主席）、肖秋利先生及張愛萍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莫浩明先生、王人緯先生及龐朝恩女士。